

記錄民國

情爱民国

陆阳 著

民国文人的婚恋微纪录

饱览民国悲欢爱
缱绻世间不了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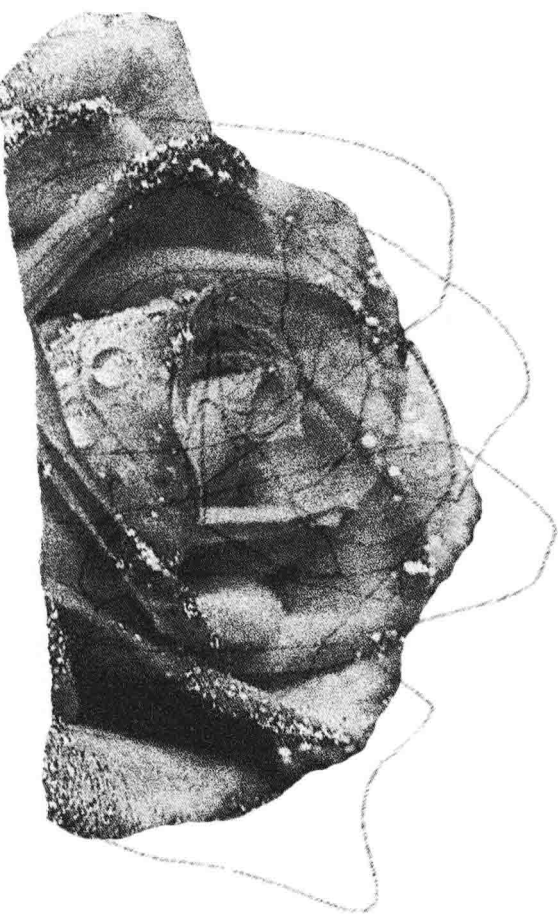
旧婚姻与新情感中的“夹缝人”，
情感的宿命、人生的无奈、精神的求索交
或典雅从容，或惊世骇俗，或坦然率真。

白婚恋



团结出版社

記錄民國



情爱民国

民国文人的婚恋微纪录

陆阳 著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情爱民国：民国文人的婚恋微纪录 / 陆阳著. —北京：团结出版社，2014. 1
ISBN 978-7-5126-1567-0

I. ①情… II. ①陆… III. ①文人—生平事迹—中国—民国 IV. ①K825.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97580 号

出 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 话：（010）65228880 65244790 （出版社）

（010）65238766 85113874 65133603（发行部）

（010）65133603（邮购）

网 址：<http://www.tjpress.com>

E-mail: 65244790@163.com（出版社）

fx65133603@163.com（发行部邮购）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三河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170X240 毫米 1/16

印 张：17.5

字 数：209 千字

印 数：5000

版 次：2014 年 1 月 第 1 版

印 次：2014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978-7-5126-1567-0/K·881

定 价：30.00 元

（版权所属，盗版必究）

民国就是这般风流

——代序

民国，是一个风流的时代。

新旧交替，东西碰撞，民国那一代人注定要生活在激荡之中，大到政体建设、意识形态，小到生活方式、婚恋理念，都呈现出多元、开放之态。政权动荡，外族入侵，那一代人又不得不忍受着乱世生存之痛，跌撞前行，却又甘守一窗的寂静和书香，在学问事业中寻求着安身立命之所，从而造就了一大批名哲、名士、名作家。

远有魏晋风度，近有民国风流，一样的名士如云，一样的狂傲不羁。民国和魏晋在相隔千年的时空中遥相呼应，气脉相通。

那一代人，才情四溢，有才便不免多情。

“我将于茫茫人海中，访我唯一灵魂之伴侣，得之我幸，失之我命，如是而已。”

这是多情诗人徐志摩的“爱情宣言”，嘹亮、赤诚，是对爱、对美、对自由的倾尽全部生命的呼喊。

正是视爱情为生命，才子佳人们仿佛青衣挥着红袖，倏忽上台，又倏忽退场，演绎着一幕幕动人或悲壮的爱情故事。

一手缔造了民国气质的温儒胡适，在那个生机勃勃的时代里，感情偶有横溢，但经历了绚烂夏花、静美秋叶之后，最终与小脚夫人厮守一生。他终究是母亲膝下的孝子，是江冬秀一生的乖丈夫，“今世幸有胡适之，教人白话做文章”，不讲爱情与风月。

鲁迅倔强而桀骜，满身长刺，把原配朱安一辈子打入“冷宫”，但当许广平这个再平常不过的女孩走近时，他立即显示出“无情未必真豪杰，

怜子如何不丈夫”的温柔。

经天纬地、风流无数的陈独秀，对原配妻子的否定，却是从妻妹开始的，这场不伦之恋，让他不得不离家出走。在暮年之时，在一个年轻的乡下女子的感召下，他终于浪子回头，回归书生本色，懂得了家庭和婚姻的重要。

“寻求灵魂伴侣”这样一个愿望，引领徐志摩在匆匆的三十六载人生里历经了三段感情，交错于三个不同典型女子的生命之间，她们共同创造了诗人徐志摩，也同样因他而改变了各自的命运。

女神张兆和素为读书人所倾慕，当她与外表柔顺的沈从文风轻云淡地携手度过一生时，有人问一句：婚姻，对她，抑或对他，是“甜酒”还是“苦酒”？外人是说不清道不明的。

郁达夫，由父母包办的女子，竟是个古典才女，但七年之期到来，郁达夫终抵不过对杭州美女王映霞的移情别恋，当他与她依偎于杭州的风雨茅庐，窗外栏杆处，却又爬满了一丛丛暧昧的蔷薇花，美丽而又凄怆。

景色秀丽的武汉珞珈山下，凌叔华的爱情终于喷薄而出，但给她的不是曾经的恋人徐志摩，也不是挚爱的丈夫陈西滢，而是来自异国的浪子。

一生诗意的戴望舒，离开了“丁香姑娘”施绛年以后，就一辈子也走不出他生命中的“雨巷”，演绎出一段段抛弃和被抛弃的故事。

风流不过田汉，他纠缠于两个女人之间长达20年，从青年到暮年……得意乎？失意乎？幸乎？不幸乎？

本性的丁玲，在政治面前，那一段段爱情和婚姻，竟也被染变了色。

……

他们的故事，印证了这样的话：爱情之选，没有对错；婚姻如水，冷暖自知。

其实，都是寻常人家，当强光褪去，那些才子佳人也有如常人般的缱绻情意，信誓旦旦，喜新厌旧，七年之痒，得陇望蜀，猜忌嫉妒，还有性冲动、冷暴力，还有那珍而稀之的长相守。

他们的故事，也印证了这样的话：婚姻是每个人的私事，不应与人的

人格有太大的关联，每家都有本难念的经。

民国，一切的新，与一切的旧，无时无刻不在交替、糅合，旧的体制已在解体，新的制度正在建立，一切都是那么多元多彩。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遗风尚在，但“自由恋爱”的琼浆玉液，已经充满蛊惑地摆在眼前。旧婚姻与新情感中的“夹缝人”，面临着多么尴尬的人生抉择，或是接受自小的定亲，平静而又平淡地度过一生，或是选择为爱而不婚不娶，孑然一身，或是如同飞蛾，积蓄一生的力量扑向爱情的火焰，最后落个身心俱疲、苦乐参半……

或许，正因为有了如此的矛盾，才有了那些才子佳人们的动情演绎，民国的爱情才会显得这般典雅从容，或者这般惊世骇俗，始终充满坦然率真之气。

本书辑录了近150位民国文人的爱情、婚姻轶事，用当下流行的“微博体”写就。既有全景式的记述，又有细节性的描绘，既注重资料真实、信息密度，又注重情感、人性的发掘，尽最大可能复原那个时代的爱情，以期从中绘就一幅民国文人的“婚姻谱系”，从中总结出民国时代的“爱情基因”。事实上，把那一代人的婚恋和家庭生活，放在历史风云之中去考察，那么，情感的宿命、人生的无奈、精神的求索，以及民族的大义、历史的荒谬、时代的诧异，都一一呈现。当这些原本属于私人的隐秘进入公共视野时，文人的形象才会避免符号化，鲜活得似乎要从纸上飘然而出。

这部书完稿之际，我到安徽绩溪拜谒胡适故居，还到曹诚英墓上敬献了花束，胡适和曹诚英是表兄妹，情投意合，但胡适是个发乎情、止乎礼的君子，最终与发妻江冬秀白首相依。唯有曹诚英，“斯人独憔悴”，死后被葬在通往胡适故居的小路旁，苦候心爱之人归来。

“最美的爱情，死在了民国。”反观今日，“自由恋爱”已成常态，爱情的得失之间，似乎家常便饭，再也没有徐志摩的“得之我幸，失之我命”的焦灼之感了，也没有如曹诚英那样为了爱而积蓄一生力量扑向爱情火焰的勇气了。

目 录

第一章 从“上一站”走来的人 /001

民国的上一站，是晚清。

从晚清走过来的文人，不得不面临“三千年来未有之变局”，徘徊于传统与现代之间。

无论守旧，还是革新，无论伟大，还是尴尬，他们的婚姻无一不流淌着千年的制度之血，没有自由，缺少浪漫。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是婚姻之基；妻妾成群、儿女双全，是婚姻之相；人伦纲常、大义存焉，是婚姻之本。

如今，婚姻选择的空气自由、民主，但婚姻竟又变得如此脆弱，难经一场风雨。

似乎，婚姻的幸福，无关乎制度。

第二章 “双轨”的爱情 /033

民国初期是一个非常传奇的时代：旧思想与新文化，长袍马褂与西装革履，小脚女人与新派女性……新旧交替，相互激荡。色彩缤纷的背后孕育着整个社会的重大蜕变。

那个时代，“旧式婚姻”仍在，但自由恋爱之风已经漫漫开去。旧婚姻和新情感中的夹缝人，面临着多么尴尬的人生选择。从这些文人不同的选择方式，就看出他们不同的“主义”。有的“双轨制”，如鲁迅；有的偶尔从旧婚姻中“开小差”，如胡适；有的坚守旧式婚姻，如俞平伯……

与那个时代一样，这些文人的身上同样充满了矛盾：高贵而平凡，脱俗而市井，风流而坚守，孤傲而谦卑。

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

第三章 那些“鸳鸯”那些“蝶” /063

民国有一群文人，曾经风采一时，如今却已经被人淡忘。

他们或开书局，或办报馆，舞文弄墨，吟诗填词，以卖文为生。

在他们的笔下，才子佳人“相悦相恋，分拆不开，柳荫花下，像一对蝴蝶，一双鸳鸯”。他们的小说，广受普通民众的欢迎，又饱受新文学界的批评。

如同他们笔下的故事，他们的婚姻情爱同样千回百折，爱恨情仇，演绎出一幕幕温婉悱恻、缠绵动人的悲喜剧，让人唏嘘不已。他们的情、爱、欲，正是最普通人性的典范样本。

他们的流派，叫“鸳鸯蝴蝶派”。

第四章 婚姻的大学 /089

婚姻是一所大学。

在这所大学里，有着许多的课程：责任、感恩、包容、互助……而且，这些都是必修课。

在这所大学里，只有日复一日地学习，爱情才能进步，婚姻才能美满。

从婚姻这所大学毕业，需要一分天资，两分勤奋，七分智慧。

然而，总有人学不精，学不透，于是，婚姻成了沉重的负担、窒息的枷锁、爱情的坟墓。

十全十美的婚姻，并不存在，当然，理想的婚姻大学也

不完全是乌托邦。

于是，民国大学里的爱情、婚姻，更值得去探究、体味和思索。

第五章 革命的爱情 /121

民国，是一个革命的时代，充满着青春的朝气。

革命，以反抗现有秩序为目的，于是，当爱情与革命碰撞时，爱情就更显浪漫。

青春，以满腔热血沸腾为特性，于是，当爱情与青春相遇时，爱情就更为躁动。

20世纪30年代，就有这样一帮青年，活跃在革命的前沿，青春、激情、理想，再加上流浪和窘困，“力比多”（性力）借助爱情释放开去。

一半是海水，一半是火焰，要么沉在海水里，要么燃在火焰里。

于是，他们的情爱显得那么精彩多元，又那么惊世骇俗。

第六章 才女的花样人生 /147

她们，或出身名门，家世显赫；或卓尔不凡，秀外慧中；或美艳优雅，仪态万千。

行走时，香风细细，坐下时，嫣然百媚，如一树静美的桃花绚丽开放。

身为女子，她们渴望爱情的滋润，正如苏青所言：“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

身为女子，她们经受婚姻的冷暖，正如张爱玲所言：“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蚤子”。

红颜如花，开时极尽妖娆芳华，但“桃花谢了春红，太

匆匆。”

花样人生，无怨，无悔。

读民国女人，总能品味一种淡淡的哀愁，饮尽凉薄的爱之味。

第七章 诗人之爱 /169

“我没有别的方法，我就有爱；没有别的天才，就是爱；没有别的能耐，只是爱；没有别的动力，只是爱”。

这是诗人徐志摩倾尽全部生命喊出的“爱情宣言”。

诗人风流，风流便不免多情。

诗人，极尽优美的言语和句子，歌颂爱情，赞美爱情。

诗人，用尽一生追求梦幻爱情，纯粹、青春，还带有一丝哀伤。

因为诗歌，爱情绚丽多彩。因为爱情，诗歌从来黯然。

斯人不在，谁来歌颂爱情？

第八章 当爱情遇上婚姻 /207

爱情是形而上的、精神的，而家庭是形而下的、物质的。

相爱的人走进了婚姻，组成了家庭，爱情的神秘光环褪色不少。当不再包容，少了责任，再甜美的爱情，也会生出一堆尴尬的琐碎和避之不及的隐晦。

人在情海，身不由己，爱仇难却，恩怨无尽。

幸福的婚恋是相似的，不幸的婚恋各有各的不幸。

或许，爱情的世界，没有是非；又或许，婚姻的鞋子，冷暖自知。

此时，爱或被爱，都成了伤害。

其实，在爱情里，有几个人能做到只为喜欢的人付出，

让他(她)幸福,而不求索取呢?所有的苦痛,都因为索取而生。

爱情是一把双刃剑,在刺向对方的同时,也伤害了自己。

第九章 爱上最好年龄的人 /249

“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看过许多次数的云,喝过许多种类的酒,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这是沈从文写给张兆和的情书。

民国有这样一批文人,也许沉浸研究,也许埋头著述,但他们心底最柔软的地方,始终为一个“最好年龄的人”保留。

侠骨柔情的男人是最男人的男人,为爱而生的女人是最女人的女人。

这样的男人和女人走到一起,才会抛开乱世的纷扰,纵心随性,风轻云淡。他们点燃的爱情之火,比烟花还要绚烂。

爱是人性的美的力量,爱是爱你年少时的桃之夭夭,更爱你年老时的白发苍苍。

最美的爱情在民国。

而如今,物欲横流,爱情已成奢侈品,试问:世上还剩多少真心人?

第一章 从“上一站”走来的人

民国的上一站，是晚清。

从晚清走过来的文人，不得不面临“三千年来未有之变局”，徘徊于传统与现代之间。

无论守旧，还是革新，无论伟大，还是尴尬，他们的婚姻无一不流淌着千年的制度之血，没有自由，缺少浪漫。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是婚姻之基；妻妾成群、儿女双全，是婚姻之相；人伦纲常、大义存焉，是婚姻之本。

如今，婚姻选择的空气自由、民主，但婚姻竟又变得如此脆弱，难经一场风雨。

似乎，婚姻的幸福，无关乎制度。

●在晚清，在民国，梁启超都是一个绕不过去的人。发起“公车上书”，参与“戊戌变法”，倡导“诗界革命”和“小说界革命”，辗转各地讲学、著书。1889年，年仅17岁的梁启超考中举人。主考官李端棻、副主考官王仁堪各自都有结亲的打算。王仁堪有一个待字闺中的女儿，想招梁启超做女婿，打算拜托李端棻作媒。谁知李端棻也想把堂妹李蕙仙许配给梁启超，正欲请王仁堪代为说媒。当王仁堪来到李端棻处正欲启齿，李端棻却先下手为强，拜托在先。这一来王仁堪只得忍痛成人之美。但这桩婚事倒有点像是剃头挑子一头热，久居乡间的梁父表示不敢高攀。李端棻便让人转告梁父：“我固知启超寒士，但此子终非池中物，飞黄腾达，直指顾间。我只管物色人才，勿以贫富介介。且我知我女弟固深

明大义者，故敢为之主婚。毋却也！”两年后，梁启超与李蕙仙在北平成亲。1898年“戊戌变法”失败，梁启超逃亡日本东京，李端棻赠予梁启超赤金二百两，助这位内弟在日本横滨创办《清议报》，因此受累，丢掉乌纱帽，流放新疆。

● 1899年11月，梁启超从东京到美国的夏威夷檀香山奔走演说，积极鼓吹变法维新。清廷驻檀香山领事对他大为忌恨，买通当地的一家英文报纸，发表文章攻击梁启超。梁启超心中不服，苦于不懂英文，不能回击，只好置之不理。不料此后不久，竟出现一桩怪事，另一家英文报纸上连载为梁启超辩护的文章，文字清丽，论说精辟。显然，作者对梁启超的经历和著述了如指掌，但文章未署名。其实，这些文章的作者，是一位檀香山小学的教员，名叫何蕙珍，20岁。很快，梁启超就与这位何蕙珍见了面。有一天，檀香山一位姓何的华侨巨商在家里举行宴会，邀请梁启超作即席讲演。梁启超应邀赴宴。这位华商之长女正是何蕙珍，席间担任梁启超演讲的翻译。演说完毕，何蕙珍向梁启超讲明了代为“笔战”的过程。梁启超为之倾倒，在随后的交往中，梁郎赠小像，何女馈小扇，两情暗洽。冯自由在《革命逸史》中有一节专门写到“梁任公之情史”，说梁启超在与何蕙珍二度会面之后，确曾向何蕙珍求婚，但何蕙珍考虑到梁启超是有妇之夫，便托人答复他八个字：“文明国律，不许重婚。”梁启超在檀香山小住了一年半，将奇情艳遇写成24首情诗，陆续发表在《清议报》上，他的老师康有为看后斥之为“荒淫无道”。

● 原配夫人李蕙仙比梁启超大几岁，出身富贵人家，个性豪爽泼辣。婚后，梁启超处处容忍、谦让，因此落得个“惧内”的名声。冯自由在《革命逸史》中认定梁启超的婚姻并不美满：“李女貌陋而嗜嚼槟榔。启超翩翩少年，风流自赏，对之颇怀缺憾，然恃妇兄为仕途津梁，遂亦安之。”与何蕙珍相识之后，梁启超

曾经给远在上海的李蕙仙去信，用极其细腻的文字描述了自己与何蕙珍相识的情景，并且把自己复杂的心情诉诸笔端。李蕙仙读了梁启超的信，自然气恼，她给梁启超写了一封回信，大意是：如果你喜欢何蕙珍，就娶她为妻，我会禀明父母大人为你做主；如果你能像自己所说的那样以大义为重，就不要再牵挂此事，保重身体要紧。梁启超收到这封信后大惊失色，因为他知道父母绝对不会同意他私自娶亲，于是赶紧复信赔罪，表明态度：“得六月十二日复书，为之大惊，此事安可以禀堂上？卿必累我挨骂矣；即不挨骂，亦累老人生气。若未寄禀，请以后再勿提及可也……任公血性男子，岂真太上忘情者哉？其于蕙珍，亦发乎情，止乎礼仪而已。”这封信发出不到一个月，梁启超便“急抵沪”，当面向夫人请罪。

●梁启超返回日本后，心思一转，决意做一回“月老”，将何蕙珍介绍给中年丧偶的同门师弟麦孟华。但何蕙珍以恪守独身主义终身不嫁为由，婉言谢绝。不过，后来梁启超任民国司法总长时，何蕙珍从檀香山来北京，欲与之结秦晋之好。但梁启超只在总长的客厅里接待了何蕙珍，她只好怏怏而返。李蕙仙病逝后，何蕙珍又从檀香山赶来，但梁启超仍然婉辞。何蕙珍的表姐夫、《京报》编辑梁秋水责备梁启超“连一顿饭也不留她吃”。

●梁启超与谭嗣同曾共同创办“一夫一妻世界会”，倡导一夫一妻制。不过，梁启超除了夫人之外，还有一位小妾。李蕙仙与梁启超结婚时，还带来了两名丫环，一个叫阿好，一个叫王来喜，王来喜即王桂荃。阿好脾性不好，又不听使唤，不久便被梁家赶出了家门。而王桂荃则聪明勤快，深得梁氏夫妇的喜欢，家中事务甚至财政都由她掌管。1903年她成为梁启超的侧室。据冯自由《革命逸史》载，丫头来喜于1904年由梁启超悄悄从家里带出，委托他的好朋友、大同学校教员冯挺之带往上海。当时梁

启超的朋友都感到很奇怪，后来才知道，来喜丫头是到上海易地生育。这小孩是谁的大家都心照不宣。李蕙仙对此事的态度可想而知。过了好几个月，李蕙仙才渐渐消气。来喜丫头这才敢带着谁都知道可谁也说不知道出生的婴儿回到梁启超家。对于这桩婚事，梁启超从不张扬，尽量讳避。他在信中提到王桂荃时，多称“王姑娘”、“三姨”或称“来喜”。只是在1924年，李蕙仙病重，王桂荃又怀上小儿子思礼，适值临产时，梁启超在写给好友蹇季常的信中，首用“小妾”之称。两位夫人共为梁启超生下9个子女，他们管李蕙仙叫妈，管王桂荃叫娘。

●蔡元培一生经历了三次婚姻，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到中西合璧，再到婚姻自由平等，其间充满着传奇，也正好印证了他一生的思想变革及中国近代思想的变迁。蔡元培的第一次婚姻，可以说完全是奉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旧式婚姻。他的第一位夫人王昭由母亲为他选择，蔡元培在婚礼之前甚至从来没有和王昭见过面。1889年，蔡元培迎娶王昭。在最初的几年里，蔡元培似乎难以接受自己的妻子，婚姻的契约只让他义务性地待在妻子身边，当一个所谓的丈夫。直到王昭为他陆续生下了两个儿子，他们才慢慢找到了夫妻生活的感觉。王昭是旧社会的妇女，在蔡元培面前，总要谦虚地称他为“老爷”，自称“奴家”，蔡元培就给她做思想工作，让她改掉这些不良习惯。1900年，蔡元培写出《夫妻公约》，重新调整与妻子王昭的关系，两人过了一段幸福生活。中日甲午战争后，蔡元培毅然弃职携眷出京返回绍兴，半年后王昭病逝。

●王昭去世的时候，蔡元培刚满33岁，提亲的人纷至沓来，蔡元培写下了一张征婚启事贴在书房的墙壁上。他提出了五个条件：一、须不缠足者；二、须识字者；三、男子不娶妾；四、男死后，女可再嫁；五、夫妇如不相合，可离婚。其时尚在清光绪末年，

天足加识字，在女子中凤毛麟角，加之离婚、再嫁未被社会认可。说媒的个个退避三舍。也许是姻缘天定，第二年，蔡元培在杭州办学的时候，有一天在朋友家看到一幅工笔画，线条秀丽、题字极有功底。他一打听，作者是江西名士黄尔轩的女儿黄世振，又名仲玉，完全符合蔡元培的择偶标准，于是他请朋友从中撮合。1902年元旦，蔡元培在杭州举办了他一生中的第二次婚礼。这次婚礼中西合璧。蔡元培用红幛缀成“孔子”二字，代替悬挂“三星”画轴的传统，宾朋以开演说会的形式代替闹洞房。演讲时煞是热闹，陈介石引经据典，阐述男女平等理论。而宋恕则站起来反对平等一说：“假如黄夫人学行高于蔡先生，则蔡先生应以师礼视之，何止平等；假如黄夫人学行不及蔡先生，则蔡先生当以弟子视之，又何从平等？”蔡元培含笑答道：“就学行言，固有先后；就人格言，总是平等的嘛。”

● 1920年11月，蔡元培率北京教育团赴欧美考察教育及学术研究等事务。此时，夫人黄仲玉经常腹痛，经医生诊疗，时好时差。次年初，黄仲玉病逝于北京，时年45岁。蔡元培闻耗写下极为沉痛的祭文。其时他已经55岁，为家庭计，不能不娶。于是又提出三个择偶条件：一、原有相当认识；二、年龄略大；三、须熟谙英文而能为夫助。结果选中了33岁的周峻，周峻是蔡元培先生原来在上海成立的爱国女校的一名学生。1923年7月10日，两人在苏州留园举行结婚典礼。这次的婚礼完全是现代文明式的，当时蔡元培到周峻下榻的惠中旅馆迎接周峻，之后两人一起登上迎嫁的马车，到留园的主要建筑寒碧山房结婚，完成了人生大礼。两人鞠躬行礼之后，一起在留园拍摄了结婚照片。胡适寄来贺信，建议在婚礼的喜庆中，由蔡元培发起成立抢救保圣寺唐代塑像的组织，作为新婚纪念。蔡元培与新夫人慷慨捐出百元银洋，作为抢救和保护唐塑的基金。新婚不到半月，蔡元培赴欧洲考察，两

人在赴欧游船上度过新婚蜜月，日后蔡元培作诗“遂于蜜月里，海上听涛声”记之。蔡元培最钟爱的长女蔡威廉，抗战期间在昆明死于难产。当时周峻不敢把这个消息告诉蔡元培，和女婿一起向老爷子隐瞒噩耗。后来蔡元培在报纸上读到蔡威廉遗作展览的消息，才知道真相。不过一年，他就去世，享年72岁。

●辜鸿铭，字汤生，号称“清末怪杰”。他生在南洋，学在西洋，婚在东洋，仕在北洋，精通英文、法文、德文、拉丁文、希腊文、马来文等9种语言，创造性地翻译了中国“四书”中的三部——《论语》、《中庸》和《大学》，并著有《中国的牛津运动》（原名《清流传》）和《中国人的精神》（原名《春秋大义》）等书。他曾向日本首相伊藤博文大讲孔学，又与俄国文学大师托尔斯泰有书信来往，被印度圣雄甘地称为“最尊贵的中国人”。20世纪初，西方人曾流传一句话：到中国可以不看三大殿，不可不看辜鸿铭。温源宁评价辜鸿铭说：“一个鼓吹君主主义的造反派，一个以孔教为人生哲学的浪漫派，一个夸耀自己奴隶标志（辫子）的独裁者，就是这种自相矛盾，使辜鸿铭成了现代中国最有趣的人物之一。”

●辜鸿铭主张妻妾论，主张西方人了解中国，必须先去八大胡同转转。他的妻妾论，后来有个通俗版本广为流传，就是“茶壶茶杯论”。一次，他与两位美国小姐谈纳妾的事时说：“妾字为立女，立女者男人旁边站着的一个侍奉他的女人，男人在外为家为国而劳苦奔波，应该有女子立于其旁作靠手侍奉他，所以男人纳妾是天经地义的。”美国小姐反驳道：“岂有此理！如此说来，女子疲倦时，不也可以将男人做靠手吗？既然男人可以多妾，女人为什么不能多夫？”她们以为这下定能把辜鸿铭驳倒，不料辜指着桌上的茶壶和茶杯说：“不！不！你看过一个茶壶配四个茶杯，但看到过一个茶杯配四个茶壶的吗？”

●辜鸿铭娶妻，非传统中国女人不娶。他在马来西亚家乡难